泽州县农业农村局

2025年科学施肥增效项目申报要求

一、申报条件

1.实施主体由具有一定规模的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承担，包括家庭农场、农民合作社、种植大户、村集体经济组织等，且具有良好的信誉和合法的经营资质。

2.具有安全稳定的项目实施区域，推广应用科技积极性大、对周边农户示范带动效应明显。

3.实施主体应具备一定的专业技术人员，能够严格按照项目要求进行规范操作。

二、申报材料

1.实施主体填写申报表（见附件），签字盖章后进行申报。

2.申报单位营业执照（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登记证）、法人身份证复印件、技术人员证书复印件。

3.所申报项目必备的土地条件。

4.申报项目实施方案。方案内容主要包括：项目实施单位概况、实施内容、实施进度、资金使用计划、目标任务、保障措施等。

三、申报程序

项目申报单位根据本指南提供相关材料2份，报至泽州县农业农村局农田建设股（泽州县政府四号楼538房间）统一审核。